

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3 月 5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》（临 2019-16），陈曦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，由公司副董事长、总经理熊保恒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，至今已满三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自 2019 年 6 月 5 日起，由公司董事长汪伟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，直至公司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。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，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。

汪伟先生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991-3631208

传真：0991-3631269

邮箱：zqb@xjbxlq.com

地址：乌鲁木齐市高新区高新街 217 号盈科广场 A 座 17 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六月五日